

太仓市教育局

太教〔2021〕1号



关于印发《2021年度教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区、街道）政府（管委会、办事处）相关部门，全市各中小学、幼教中心及相关单位：

现将《2021年度教育工作要点》发给你们，请按市教育局提出的工作思路和目标任务，结合本地、本校实际情况及早研究部署2021年镇（区）和学校的教育工作。



（此件公开发布）

抄：苏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秘书处

太仓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2月18日印发

2021 年教育工作要点

2021 年是“十四五”发展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和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起始之年。全市教育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着眼“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紧扣市委高质量建设“两地两城”目标定位，聚力“三聚三争”目标任务，全面践行“活力教育”主张，全力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以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实际行动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一、聚力党建引领，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1. 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完善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在教育系统广泛开展“矢志初心跟党走，活力教育谱新篇”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自觉用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实际行动向党的百年华诞献礼。持续做亮“融合育德”品牌，建好教育系统党群服务中心，创建市级“党群示范点”，打造具有教育系统特色的“海棠花红”党群服务先锋阵地群。持续开展“四史”学习教育，增强师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意识和情感。建立区域党建发展共同体，提升基层党建活力。完善民办学校党建工作考核机制，推进民办学校党建规范化、项目化、品牌化建设。

2.筑牢新时代意识形态防线。强化“守土尽责”的使命，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推进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建设。加强和改进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建立健全网络自媒体、公众号报备制度，强化对学校微信群、家长群等网络交流平台的管理。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开展思政教师“师说新语”展评活动，实施优秀青年思政教师“领航·扬帆”计划，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积极拓展思政课建设格局，大力推进新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把准办学治校的正确方向。在对外交流合作中，加强涉外意识形态管理和涉外风险防控。

3.构建党风廉政建设新体系。坚持严的主基调，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用好“互联网+”，优化履职信息平台，抓实抓细管党治党政治责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用力纠“四风”、树新风，加强正风肃纪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开展干部离任审计和专项资金审计，强化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完善对账销号和通报制度，落实审计信息与派驻纪检监察组交流机制，形成监督整改合力。坚持标本兼治，建成教师勤廉教育基地，丰富青少年勤廉教育公园内涵，把廉政教育融入师生培养全过程。深化廉政风险排查和防控，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推进勤廉党课、校园勤廉文化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

4.激发作风效能建设新动能。进一步完善“个十百千万”教育志愿服务体系，深化系列文明实践活动，持续做亮“红烛”五星级机关服务品牌。全面把握家长现实需求，提升课后延时服务品质。立足教育教学一线，推进行动支部建设，扩大“红色在线”等一批

行动支部的影响力。扎实做好“一张网”运行和“不见面”审批工作，不断提升教育行政服务效能，助力优质营商环境建设。认真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建立健全信访工作机制，优化教育惠民中心职能，认真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

二、聚力优先发展，提高教育保障能力

5.制订“十四五”教育规划。认真总结“十三五”时期教育发展的经验和不足，在超前谋划、充分调研、精准排摸的基础上，锚定教育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目标，以全面实施活力教育，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为根本遵循，系统擘画“十四五”时期教育发展蓝图。出台《太仓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太仓市“十四五”期间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项目库》及资金配套使用办法，制订实施《2021 年全市学校拟实施新建、改扩建计划》，全面落实学校建设联审联批制度，做好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的优化工作。

6.推进教育资源扩容。加大教育投入，确保财政教育支出只增不减。加快推进 2020 年结转的在建、待建项目建设进程。竣工投用实验小学高新区校区、省太中专港城校区等 11 个项目，新建、改扩建 8 个项目。全力推进 2021 年苏州、太仓两级政府实事工程项目，办好人大 1 号议案——《实施学校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切实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统筹做好 2021 年直属单位政府投资项目及全市学校校舍维修工作。配合做好西交利物浦大学附属太仓实验学校项目投运工作。启动世界外国语学校等高端教育资源项目。

7.提升智慧教育建设水平。全面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广泛推进智慧教育云平台运用，探索线上与线下教育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完善网络安全制度和措施，拓展云上教育同城帮扶项目，实施知识图谱项目试点。出台《太仓市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举办2021年太仓市信息化教学能手暨第二届智慧教育云平台应用教学大赛。制订教育系统新媒体管理规程，举办新媒体工作培训班，整合多方资源优势，提升新媒体宣传服务能力，扩大太仓教育影响力。

8.加强装备建设与管理。对照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要求，补齐装备短板，围绕各学段的特点，研究制订“标准化+特色”的装备方案，积极开展“装备示范校”建设。做好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和学校图书审查清理专项整治工作。督促学校将实验教学纳入教学管理规程，开足开齐实验课。建立教育装备采购管理信息化平台，督促学校“建好、配好、管好、用好”教育装备，不断推进装备管理的精致化、科学化、规范化。加强培训，提升装备管理人员专业化水平，积极开展装备应用与学科教学教研活动，提高教师教育装备应用水平。

三、聚力立德树人，完善协同育人机制

9.构建育人工作新格局。强化党对德育工作的领导，建立德育工作指导委员会，指导各校“一案一校”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探索开展学生惩戒工作。落实《新时代太仓市中小学德育工作第一期行动计划（2021-2023）》，强化爱国主义、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统文化和文明礼仪等主题教育。搭建联

合班会、功勋班主任工作室、时政大赛、学生论坛等创新载体，持续推进德育新时空品牌建设。推进中小学品格提升工程，启动第三批市级品格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培育省、苏州市级品格提升项目5个。细化学生作业管理、手机管理和睡眠管理，关心学生身心健康。有效强化校园心理危机预警机制，建立心理健康工作联盟，2021年培训100名具备苏州市心理健康教师上岗资格证的兼职心理教师。

10.完善“三全育人”新机制。启动学科德育质量提升“蓝天”计划，推进学科德育课程建设，建立学科德育精品课程数字化资源库。组织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文明风采大赛和第二届学生节活动，扎实开展未成人成长档案建设工作，实现全过程育人。开展德育导师制试点工作，积极落实市、校德育骨干两级培训机制，形成层次分明的“德才双优”型德育骨干教师梯队，打造全员育人工作格局。完善家校政社协同育人机制，深入推进家庭教育，加强家庭教育课程资源库建设。拓宽“互联网+”背景下的家校沟通渠道，构建“市级-片级-校级-年级-班级”五级家委会组织管理网络。持续推进“清单式管理”规范进校园活动，深入推进“社工进校园”项目，项目试点学校增加到22所，营造全方位育人良好环境。

11.打造“五育并举”新样态。整体推进树德、增智、强体、育美、促劳等工作，建立“小-初-高”贯通式、一体化特色人才培养机制，着力提升学生家国情怀、创新精神、劳动意识和实践本领。出台《太仓市中小学劳动教育评价实施方案》，组建市级专业艺术团，完善“体育艺术2+1工程”，完善“市队校建”机制，重点推

进绳、毽、球等运动项目。实施青少年视力综合干预工程，建立学生视力健康电子档案。深化与市科技馆“馆校合作”项目，推进“金点子”项目实施，打造科技教育特色品牌。进一步规范社会用语用字，做好苏州市第八批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示范学校申报、考核工作，建成一家苏州市语言文字推广基地。

四、聚力深化改革，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12.推进基础教育高位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要以创建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为契机，全面推进课程游戏化项目建设，形成课程实施相关指导意见。积极推进省、市优质园创建和复审工作，新增省、市优质幼儿园4-5所。义务教育要以争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为契机，召开创建推进会，持续巩固提升创建成果，抓好薄弱项目整改落实，推进高位优质均衡发展。实施小学生良好学习品质培养计划，为学生终身学习与可持续发展奠基。实施初中强校计划，制订三年推进目标措施，全力推进初中教育质量整体提升。高中教育要全面推进优质高中提质计划，组建新高考研究共同体，强化新高考方案研究和教学组织工作，决战决胜新高考。做好省太高、省沙高四星高中迎检复评工作，扎实推进高品质高中建设。深入推进省基础教育前瞻性教学改革重大实验项目《区域推进中小学学生发展指导的实践探索》。有序推进“小-初-高”贯通式、一体化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开展“同科异构”与“异科共构”学科跨学段贯通与融合工作。特殊教育要加强融合资源中心内涵建设，提升融合教育品质。培训融合师资，实现资源教师融合教育轮训全覆盖。

13.推进职社教育优质融合发展。职业教育要深化产教融合，推动“双元制”教育研究院稳步运行，做好产教融合型企业培育工作。落实省太中专领航计划各项年度建设任务，有效提升高职单招录取比例和省市级师生技能大赛获奖名次。开展“双元制”本土化20周年庆祝活动和第一轮省太中专高质量办学评估督导工作。继续推进“1+X”证书试点，加快模块化教学改革。创建省、苏州市中小学生职业体验中心，建成集“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培训中心、产学研合作中心、创新创业孵化器”于一体的“智能+”培训中心创新平台。社区教育要指导创建科教新城社区教育中心和陆渡街道社区教育中心，优化推进社区教育项目化。

14.推进活力教育内涵特色发展。深入践行“活力教育”主张，扎实推进“活力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开展创新创优项目申报和评价工作。打造区域创新创优重大项目集群，进一步激发办学活力，提升办学质量。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形成区域校园文化品牌矩阵。启动课程建设推进年工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太仓市中小学“活力课程”建设指导意见》。开展基于“活力课堂”标准的课堂展示及“学科半日研修”评比活动，打造“活力课堂”范式。推进省、市级内涵项目建设和创新实验室建设，做好2021年度省、市级课程基地申报及视导工作。持续推进与苏州、省强力合作，提升教育科研和课堂实践能效，培育省、苏州市级内涵建设项目3-5个。积极推进国际理解教育，扩大对德友好学校结对交流，规范完善高中国际课程管理，在部分学校试点开设德语课程。

15.推进教育联盟协同创新发展。加强新时代背景下教育集团化办学新路径探索，举行区域教育联盟集团化办学成果系列展示活动，打造区域联盟和学校品牌群。实施“集群化”办学策略，在实验小学高新区校区、省太中专港城校区实现秋季开学的基础上，落实“一校二区”建设任务，探索实践“一校多区”运作模式。深化“江浙沪”“嘉昆太”区域联盟合作，推进与西北工业大学太仓长三角研究院交流合作，加强与上海等地优质学校的结对共建，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互联共享，提升区域教育发展水平。

五、聚力严管厚爱，建强教育人才队伍

16.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坚持价值导向，充分发挥文化涵养师德师风的功能，引导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现全方位全过程的师德养成。结合庆祝建党100周年，评选表彰一批优秀党员教师，发挥师德楷模的先锋引领作用。组织评定10个太仓市级“四有”好教师团队，注重发挥省市“四有”好教师团队的示范功能，提升教师团队建设的水平。组织编写师德教育专题读本，表彰一批师德教育优秀案例。开展师德师风督查，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引导教师弘扬师德正能量。

17.健全队伍管理机制。创新教师管理机制，制订学前教育教师基本课时量制度，落实“县管校聘”改革实施方案。做好2021年度教师岗位设置的调整工作，适度提高中小学、幼儿园中高岗位设置的比列。优化中高级职称评审政策，创设教师专业成长的最佳路径。聚焦率先同城，依托上海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小学、初中项目化学习专题培训。做好第五期骨干教师高研班中期成果

汇报会，组织高中教师暑期集中研修，建立乡村学校薄弱学科教师研修站，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强化新教师职初三年规范化培养工作，完善预分配、双导师带教、团队研修、积分选岗为基础的培养体系。制订教师“减负”政策和措施，研制教师研修信息管理系统，清理和规范涉及教师的各类检查、考核和评比活动。

18.加大人才引育力度。修订完善教育人才实施细则，提高引进人才的安居补贴，落实教育人才学术支持配套政策，吸引更多高层次教育人才落户太仓。组织开评第一届太仓本级教育名家、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组织开展第一届“领銜教师”评选工作，助推教师专业成长。扩大乡村定向师范生招生计划和签约师范生数量，继续开展赴双一流高校和省内重点高校招录高层次人才工作，完成2021年度500位教师招聘工作，不断提高新教师招录的层次和水平。

19.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适应新时代干部队伍发展新要求，制订《关于加强新时代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明确“十四五”期间干部队伍建设的工作目标和核心任务。拟订关于评定功勋校长和激励中层干部担当作为的实施意见，举行校长荣退仪式，增强干部成就感、荣誉感。全面做好干部换届工作，继续办好学前管理干部、初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设高中管理干部发展共同体，加大年轻干部选拔力度，全面提升干部管理素养和领导力。

六、聚力教育治理，提升群众的教育获得感

20.完善考试招生评价体系。完善《太仓市中招工作科学管理

考评办法》，加快招生考试机构专业化能力建设。出台《标准化考点设施设备管理制度》，推进标准化考点和招考信息化建设。加强招生改革政策研究，确保新高考方案平稳实施。完善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政策，调整部分区域学区划分，实施随迁子女积分入学制，推进公民同招。

21.优化教育督导评估机制。制订区域教育督导规程，健全“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位一体教育督导体系。强化对区镇政府及政府部门履职情况督导，全力推动各项教育政策执行。构建学校常态化督导机制，优化素质教育综合督导评估细则，推进实施发展性督导评价。建设督导信息化平台，提高督导的精准性和实效性。启动江苏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专项督导和学生课业负担专项督导工作。探索建立委托第三方评估监测机构和社会组织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优化教育评估监测的工作机制。重点做好义务教育监测和教育现代化监测工作。

22.打造安全稳定校园环境。贯彻联防联控工作要求，加强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检查、通报及整改，巩固拓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全面筑牢学校疫情防控大门。深入推进“三年大灶”专项整治工作，建立“一校一策”风险防范化解处置精准管控机制，分级实施智慧安防校园建设，有序推进“新雪亮”工程计划。组织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加强校园安全工作与331整治、扫黑除恶、禁毒防邪、校园周边环境整治、防治校园欺凌暴力、防范诈骗等专项工作的整合对接。完善“阳光食堂”平台建设，确保食材配送质量，深化食堂“五常”管理规范。抓实苏州市级平安校园创建工作，

筑牢校园、校车安全防线。

23.提升依法行政与依法治理水平。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学法述法用法制度。全面推进教育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和监管事项清单规范运行。全面实施“双随机”监管机制，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和“双公示”制度，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联动机制建设。启动并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抓牢宪法教育宣传，落实《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学习活动，做亮普法特色品牌。全面推进依法治校，进一步深化法治副校长与法律顾问制度，抓好“苏州市级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

24.构建民办教育良好生态。联合多部门开展民办学校办学行为的督查和指导，健全民办学校办学质量评价体系，完善民办教育资金使用办法，提升民办教育质量。制订财政资助、考核奖补等一系列激励政策，鼓励并支持优质普惠民办学校发展，适度发展高端民办学校。探索开展首批校外培训机构资产监管试点工作，进一步健全校外培训机构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和“双随机”检查机制，按时发布年度黑白名单，稳步推进校外培训机构整治和看护点分类治理。